

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 100MW 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于2015年1月由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四川省环境保护厅于2015年3月9日以“川环审批（2015）122号”予以批复；2015年1月由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四川省水利厅于2015年1月15日以“川水函（2015）51号”予以批复；2015年4月8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川发改能源[2015]202号”对本项目核准予以批复，项目核准总投资10.07亿元；2017年2月，成都新川大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建设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四川省水利厅以“川水保函[2017]541号”《四川省水利厅关于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的复函》予以批复。

本项目由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将环境保护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约1606.93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开工时间为2016年2月，2017年12月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任务，建设工期23个月。环境保护设施主要施工单位为中晖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米易县森缘林业有限公司，环境保护设施开工时间为2016年2月，完工时间为2017年11月。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18年1月调试运行,2018年1月启动验收工作,通过招标调查,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农林水利”类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 字第 3506 号”,满足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的能力要求,我公司于2017年2月委托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完成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2018年7月2日,我公司主持召开了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四川腾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三名特邀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并提出了验收意见,验收结论为: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盐边县红格大面山风电场二期100MW项目建设内容无重大变动情况。项目落实了环保设施及生态保护措施的建设,验收期间各环境要素监测可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小。验收组认为,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环保设施自主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和试运营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情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期间,通过发放沿线居民公众意见调查表,走访沿线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也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情况,被调查公众对本工程的环保工作总体表示满意。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在施工期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成立了以法人代表为组长的环保工作领导小组，项目指挥部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小组，建立了环保目标责任制度。负责用于指导施工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强化了环境保护工作的计划、落实、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在试运营期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公司设置有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公司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1 人、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2 人；公司制定了《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规定了各级各类人员的环境保护工作职责。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以总经理为组长、分管领导负责人为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协调小组日常工作。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制定了《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机构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中心、应急办公室、支持保障机构和信息管理机构，其中支持保障机构由 8 个应急分组构成，分别是：现场救援组、治安保卫组、医疗救护组、通讯保障组、后勤保障组、运输组、应急消防组和应急专家组。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与盐边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征地补偿协议，现补偿工作已完毕，没有遗留安置问题。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均已按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到位，没有整改事项。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0日



